易米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5年0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04月22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4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米研究精选混合发起
基金主代码	01639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04月2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205,492.1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和投资管理，追求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和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大类资产配置策略方面，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根据精选的各类证券的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度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股票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坚持以研究部深入细致的基本面研究为选股的依据，对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综合评价，精选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及

	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一旦投资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境外市场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	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米研究精选混合发起A	易米研究精选混合发起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390	01639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7,154,616.25份	3,050,875.94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01月01日 - 2025年03月31日)	
	易米研究精选混合发起A	易米研究精选混合发起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290,125.88	-186,306.87
2.本期利润	23,508.69	-21,025.9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8	-0.006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2,316,910.40	2,484,818.3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218	0.814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米研究精选混合发起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3%	0.83%	2.52%	0.87%	-2.29%	-0.04%

过去六个月	-5.07%	1.32%	1.46%	1.08%	-6.53%	0.24%
过去一年	-4.27%	1.76%	15.65%	1.03%	-19.92%	0.7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7.82%	1.54%	4.46%	0.92%	-22.28%	0.62%

易米研究精选混合发起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2%	0.83%	2.52%	0.87%	-2.40%	-0.04%
过去六个月	-5.24%	1.32%	1.46%	1.08%	-6.70%	0.24%
过去一年	-4.68%	1.76%	15.65%	1.03%	-20.33%	0.7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55%	1.54%	4.46%	0.92%	-23.01%	0.6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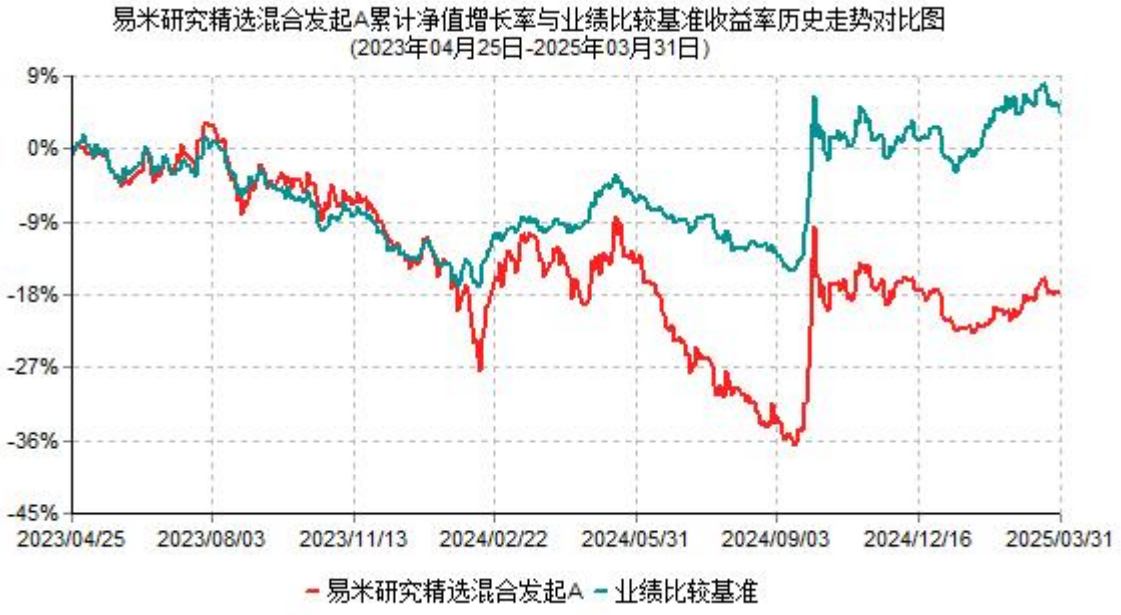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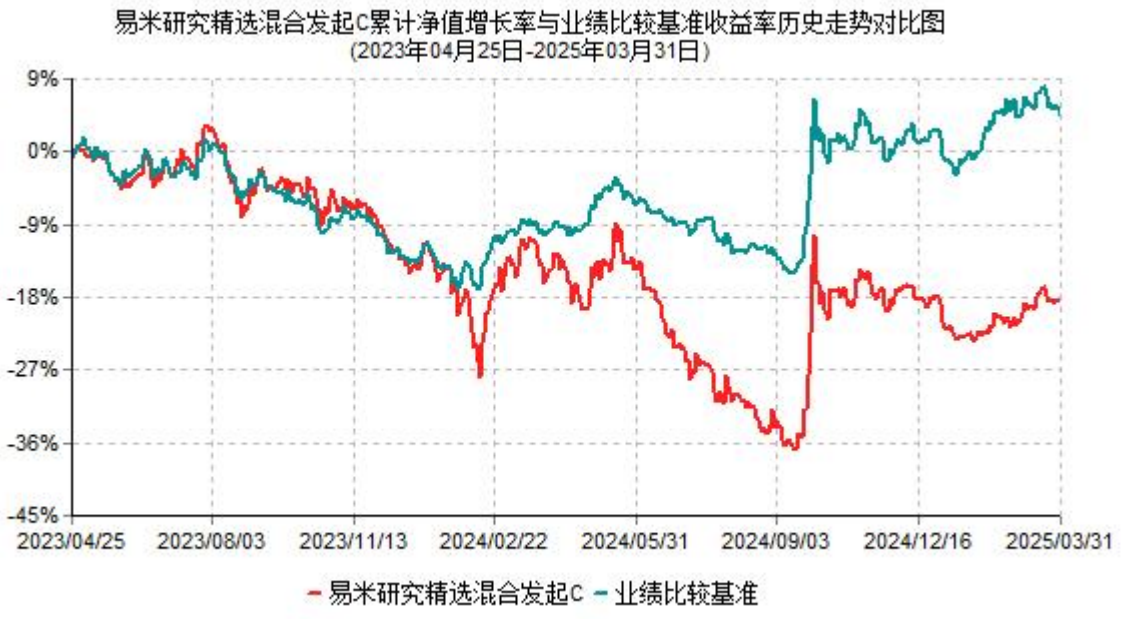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熊颖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12-30	-	6	熊颖女士，英国布里斯托大学硕士。曾任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培训生，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行组分析师，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现任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4.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没有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监督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

则、《易米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无违法、违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和《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建立科学的公平交易体系，将公平交易理念贯彻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价等环节，确保各个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统计检验的方法对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1日内、3日内、5日内）的本季度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存在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基于对市场中各主要行业和重点公司全面而深入的认识，根据估值水平和盈利能力的匹配度优选行业和个股，构建风险可控、隐含收益率可期的投资组合，以实现长期可复制的超越基准的投资回报，是本基金坚持并践行的投资策略。回顾1季度，春节期间DEEPSEEK的重要技术突破点燃了AI概念的投资热情和市场信心，使得AI+相关投资方向关注度大幅提升。年后1-2月市场围绕AI+、机器人、智能驾驶等相关方向涨幅显著，但大部分公司的相关业绩均处于预期层面，股价的上涨主要由估值提升带动。进入3月后，成长板块情绪有所退温，市场表现出向低估值、大盘价值标的切换的迹象。

本基金在1季度逐步完成了对原有持仓的调整。站在年初时点来看，我们认为经济整体处于弱复苏状态，而外部贸易摩擦风险提升，给企业的盈利稳定增长带来挑战。在此背景下，提振消费、扩大内需势在必行。因此，经调整后，本基金主要以红利和扩内需相关标的作为重点布局方向。对于1-2月的AI+行业，我们在估值合理范围内，阶段性增配了部分港股互联网和计算机板块相关标的，但并未根据市场情绪和热点盲目追高。

进入4月，特朗普对等关税政策如期落地，但加征幅度超市场预期，我们认为后续关税摩擦的演进仍存变数。1季度以来宏观政策保持定力，若后续经济增长压力加大，则扩内需、稳增长等利好政策有望持续出台，托底经济。从全年维度考虑，我们将继续

采取相对稳健的配置策略，在当前位置更加注重自下而上精选具备安全边际的个股，红利打底，布局扩内需方向，努力为投资者取得合意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易米研究精选混合发起A基金份额净值为0.8218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2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52%；截至报告期末易米研究精选混合发起C基金份额净值为0.8145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1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5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应说明的预警信息。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0,529,773.28	81.75
	其中：股票	20,529,773.28	81.7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00,025.00	9.9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82,423.42	8.29
8	其他资产	109.85	0.00
9	合计	25,112,331.5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804,061.80	31.4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486,073.00	5.9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519,830.00	6.1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809,964.80	43.5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709,930.16	6.89
日常消费品	1,850,744.79	7.46
金融	3,589,882.53	14.47
通讯业务	2,569,251.00	10.36
合计	9,719,808.48	39.19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H00939	建设银行	320,000	2,031,702.53	8.19
2	H00700	腾讯控股	4,000	1,834,586.04	7.40
3	600690	海尔智家	60,800	1,662,272.00	6.70
4	002027	分众传媒	216,500	1,519,830.00	6.13

5	H00168	青岛啤酒股份	26,000	1,343,640.48	5.42
6	600750	江中药业	52,500	1,181,250.00	4.76
7	002032	苏泊尔	19,500	1,138,410.00	4.59
8	603529	爱玛科技	24,000	1,065,120.00	4.29
9	600919	江苏银行	94,000	893,000.00	3.60
10	H00388	香港交易所	2,600	827,298.64	3.3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建设银行（代码：H00939）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股票之一。2025年4月3日，海西金融监管分局对建设银行海西州分行贷款“三查”不尽职等违规行为，罚款30万元。2025年2月17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对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等违规行为，罚款85万元；对广州分行等四家分行贷款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的违规行为，合计罚款270万元；对河源市分行等三家分行未与小微企业共同承担抵押物财产保险费、违规转嫁费用的违规行为，合计罚款80万元。2024年6月14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新疆监管局对建设银行乌鲁木齐克拉玛依西路支行内控制度执行存在漏洞等违规行为，罚款30万元。2024年5月20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

对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等四家分支行发放无实际用途贷款、虚增存贷款规模等违规行为，合计罚款470万元。

爱玛科技（代码：603529）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股票之一。2024年10月9日，爱玛科技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收到由承德市监察委员会签发的留置、立案调查的通知书。2025年1月8日，爱玛科技收到由承德市监察委员会签发的《解除留置通知书》，决定解除留置措施。

江苏银行（代码：600919）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股票之一。2025年1月24日，江苏证监局对江苏银行内部控制、人员管理、投资监督等方面存在的违规行为，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2024年11月21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扬州监管分局对江苏银行扬州分行对分支机构代理保险业务管理不到位的违规行为，罚款25万元。

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证券外，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9.8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09.8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易米研究精选混合发起A	易米研究精选混合发起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8,644,424.50	3,956,525.9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250.03	122,338.9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508,058.28	1,027,988.9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154,616.25	3,050,875.9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10,495,302.40	34.75%	10,495,302.40	34.75%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三年
基金经理等人员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管理人股东	0.00	0.00%	0.00	0.00%	-
其他	1,587,721.59	5.26%	1,587,721.59	5.26%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三年
合计	12,083,023.99	40.01%	12,083,023.99	40.01%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个人	1	20250101-20250331	10,495,302.40	-	-	10,495,302.40	34.75%
产品特有风险							
1.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由于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因此该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有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大幅波动，剩余的持有人存在大幅亏损的风险。 2.出现巨额赎回的风险 该投资者在开放日大额赎回时可能导致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当基金出现巨额赎回时，根据基金当时资产组合状况，基金管理人有可能对部分赎回申请延期办理或对已确认的赎回进行部分延期支付。其他投资者的赎回申请也可能同时面临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或对已确认的赎回进行部分延期支付的风险。当连续2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本基金管理人有可能暂停接受赎回申请，已接受的赎回申请可以延缓支付赎回款项，但不得超过20个工作日。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无法确认或者无法及时收到赎回款项的风险。 3.基金规模过小的风险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满3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该投资者在开放日大额赎回后，可能出现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情形。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米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易米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易米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法律意见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通过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其他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站查询。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2日